

同心县 2024 年粮改饲项目绩效考核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养殖效益，规范粮改饲考核验收工作，按照自治区农业农村厅《2024 年粮改饲项目总体方案》要求，为全面做好全县粮改饲项目工作，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特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评价的对象与指标

依据《2024 年粮改饲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及《同心县 2024 年粮改饲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全县粮改饲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延伸绩效考核评价。考核指标共设立 3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22 个三级指标，重点考核计划推进和完成、项目管理和运行、建设效果等情况。

二、评价考核方法

（一）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评价

按照《2024 年粮改饲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要求，对照评价考核内容、具体指标，制定《同心县 2024 年粮改饲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在实地评价的基础上，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每一项指标和评价要求逐项进行打分，作出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评价报告。

1. 组成延伸绩效考核评价技术小组

为确保粮改饲项目工作延伸绩效考核的顺利进行，由同心县农业农村局抽调相关技术人员，组成技术考核小组，对本项目前期、中期及后期档案资料考核进行全程技术指导。

2. 现场勘验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申请验收的要求，项目实施技术小组深入项目实施单位，现场测量青贮窖容积，按照“一个指标、一把尺子”考核要求，在全株玉米、苜蓿青贮等收贮前及收贮后实地测量青贮制作容积、收贮量，准确核算各草食家畜规模养殖场、养殖专业合作社、养殖大户、专业青贮饲料收贮合作社（配送中心）青贮制作量，确保核定青贮补助量准确可靠。

3. 查验档案、指标测评

收缴项目实施单位粮改饲工作档案并编号造册，由技术考核小组分工协作、各负其责，按照《同心县 2024 年粮改饲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分值设置进行逐项考核打分，考核分值 80 分以上为合格，90 分以上为优秀。

（二）检查复核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采取资料审查与实地复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实施县（区）农业农村部门的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评价报告进行检查复核。

1. 资料审查。组织有关专家对报送的延伸绩效评价报告、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对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评价分数进行审核。

2. 实地复核。由财务、技术专家组成评价考核组，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实地考察，对项目建设延伸绩效评价分数和评价报告进行复核。

三、进度安排

(1) 宣传粮改饲在调整种植业结构、推动现代畜牧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和效果；

(2) 乡镇（开发区）组织区域内符合条件的项目实施主体进行项目申报；

(3) 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专人进场，对青贮窖及上一年青贮玉米贮制情况进行核查；

(4) 青贮贮制阶段各项目场（户）完成青贮玉米贮制，并达到所承担的任务指标数。

(5) 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小组对项目主体进行验收青贮玉米贮制，验收合格公示，在其所在村镇两级对补助对象名称、联系方式、补助内容、补助标准、补助额度、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 5 天。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最终补助对象。牛羊养殖户养殖热情，积极进行饲料结构调整，扩大产业规模，对促进全县畜牧业发展，草食动物规模化、产业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6) 县农业农村局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将自评报告和工作总结报送区农业农村厅。

四、绩效考核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由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主要领导及畜牧中心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协调各方做好相关工作，协同推进绩效管理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是严格绩效考核。结合我县草畜产业发展实际，制定延伸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开展延伸绩效管理考核，切实保证延伸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

三是加强监督检查。县农业农村局将适时组织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责成养殖场限期整改，确保项目切实发挥实效。

四是加强培训宣传。县农业农村局将组织举办培训班，开展粮改饲试点工作绩效评价理论与方法培训，解读实施方案和评估方法与标准，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进行。同时，通过新闻媒体、微信群及 QQ 群宣传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努力营造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